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4-039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被否决的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0日下午14:15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三丰北里3号皇冠假日酒店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齐志先生主持。

6、股权登记日: 2024年5月13日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23人,代表股份501,303,019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5632%。其中:通过现场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3人,代表股份399,165,68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13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代表股份102,137,334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495%。

通过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20人, 代表股份73,341,972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493%。其中:通过现场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人,代表股份22,749,102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9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9人,代表股份50,592,87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901%。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的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501,289,61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3,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2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501,289,61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3,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2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501,289,61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3,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2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501,289,61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3,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2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01,289,61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3,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2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3,328,57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7%;反对13,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01,051,51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498%;反对251,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5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01,289,61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3,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2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持有公司282,228,883股股份的公司董事于冬先生、持有公司22,749,102股股份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天津博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同意196,311,63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932%;反对13,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01,051,51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498%;反对251,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5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杨敏、薄思远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4-15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变更和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15: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一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会议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3日(星期一)。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周爱强先生因公出差请假无法出席,公司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袁疆先生主持。

7、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9人, 代表股份37,573,200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1.1917%。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7,366,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075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06,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165%。

2.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和中小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7人,代表股份258,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45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52,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93%。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206,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165%。

3.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现场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提案做出表决:

1、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7,46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174%;反对10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7,46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174%;反对10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7,46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174%;反对10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7,46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174%;反对10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37,46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17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2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2,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8.932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0673%。

6、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7,46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174%;反对10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融资规模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在核定规模内审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7,46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174%;反对10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37,46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54%;反对107,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66%;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

其中,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47,9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7.1926%; 反对107,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6473%;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601%。

9、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37,46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54%;反对107,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66%;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

10、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7,46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134%;反对107,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0,9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8.3527%; 反对107,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647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经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律师鲁黎、王毅验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80 证券简称:海优新材 公告编号:2024-052
转债代码:118008 转债简称:海优转债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龙东大道3000号1幢A楼909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9,863,05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9,863,05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8.068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8.068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晓亞女士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

4、其他高管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849,058	99.9649	14,000	0.035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849,058	99.9649	14,000	0.0351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849,058	99.9649	14,000	0.035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849,058	99.9649	14,000	0.0351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849,058	99.9649	14,000	0.0351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849,058	99.9649	14,000	0.0351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706,993	97.3196	212,265	2.6804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650,793	99.4675	212,265	0.5325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849,058	99.9649	14,000	0.0351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650,793	99.4675	212,265	0.5325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公司与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830,109	99.9173	32,949	0.0827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续保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904,858	97.8182	14,400	0.1818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849,058	99.9649	14,000	0.0351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848,658	99.9639	14,400	0.0361	0	0.0000

1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848,858	99.9644	14,000	0.0351	200	0.0005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905,258	99.8232	14,000	0.1768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7,706,993	97.3196	212,265	2.6804	0	0.0000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7,706,993	97.3196	212,265	2.6804	0	0.0000
9	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905,258	99.8232	14,000	0.1768	0	0.0000
10	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706,993	97.3196	212,265	2.6804	0	0.0000
11	关于2024年度公司与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7,886,309	99.5839	32,949	0.4161	0	0.0000
12	关于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续保方案的议案	7,904,858	99.8182	14,400	0.1818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第15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第6-12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第7项、第12项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李民、李晓亞、上海海优威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海优威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樱林飞、毛娜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编号:临2024-046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5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文学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发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优化并增加以下属公司股权份额实施债务重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夏幸福关于优化并增加以下属公司股权份额实施债务重组的公告》(编号:临2024-047)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夏幸福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编号:临2024-048)。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编号:临2024-047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优化并增加以下属公司股权份额实施债务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幸福”、“公司”或“上市公司”)拟新设立子公司,受让原先由公司为实际持有人的预留持股平台持有的“幸福精选平台”及“幸福优选平台”各30%股权,并拟新增“幸福精选平台”不超过25%的股权用于抵偿公司金融债务,以“幸福精选平台”原预测估值500亿元为基数,相关金融债权人将以不超过125亿元债权换取上述新增股权,公司将通过表决权安排等方式实现“幸福精选平台”相关资产仍为上市公司控股持有(以下简称“本次债务重组优化”);

● 本次债务重组优化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上述安排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

为推进公司债务重组工作,更好地保障债权人利益,争取进一步妥善清偿债务,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华夏幸福以下属公司股权搭建“幸福精选平台”及“幸福优选平台”用于抵偿金融债务及经营债务,以“幸福精选平台”预测估值500亿元、“幸福优选平台”预测估值521.40亿元为基数向债权人实施债务重组,即债权人以不超过400.39亿元债权换取“幸福精选平台”及“幸福优选平台”分别不超过49%股权,相关内容可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披露的临2022-073号公告。

截至2024年4月30日,以下属公司股权抵偿债务情况进展如下:

公司以下属公司股权搭建的“幸福精选平台”股权抵偿金融债务金额(本息 合计,下同)约为人民币106.99亿元,相关债权人对应获得“幸福精选平台”股 权比例约为27.01%;

公司以下属公司股权搭建的“幸福精选平台”及“幸福优选平台”股权抵偿经营债务金额约为人民币55.50亿元,相关债权人对应获得“幸福精选平台”股 权比例约为2.58%,获得“幸福优选平台”股权比例约为10.53%。

一、本次交易情况

(一)交易概述

随着债务重组工作的有序推进,为持续满足债权人债务重组需要,进一步妥善清偿债务,充分灵活使用重组资源,公司拟将原预留持股平台持有的“幸福精选平台”30%股权、“幸福优选平台”30%股权转让至新设主体,并拟新增“幸福精选平台”不超过25%的股权用于抵偿公司金融债务,以“幸福精选平台”原预测估值500亿元为基数,相关金融债权人将以不超过125亿元债权换取上述新增股权。

(二)主要交易步骤

1、“幸福精选平台”、“幸福优选平台”股权转让

“幸福精选平台”方面:公司在原有架构基础上,拟由夹层公司全资设立多个有限责任公司,再由其作为股东出资设立多个股份有限公司,后由夹层公司增资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完成后,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均为:相关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股2%,及夹层公司持股98%。上述公司设立完成后,相关股份有限公司将受让由公司为实际持有人的预留持股平台持有的“幸福精选平台”22%股权,相关有限责任公司受让原预留持股平台持有的“幸福精选平台”8%股权。

“幸福优选平台”方面:公司在原有架构基础上,拟由夹层公司全资设立多个有限责任公司,再由其作为股东出资设立多个股份有限公司,后由夹层公司增资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完成后,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均为:相关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股2%,及夹层公司持股98%。上述公司设立完成后,相关有限责任公司受让由公司为实际持有人的预留持股平台持有的“幸福优选平台”30%股权。

2、“幸福精选平台”新增抵偿股权比例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拟新增“幸福精选平台”不超过25%的股权用于抵偿公司金融债务,其中,由上述多个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22%“幸福精选平台”股权将用于境内金融债务抵偿,由上述多个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8%“幸福精选平台”股权中的3%将用于境外金融债务抵偿。本次新增后,公司将以“幸福精选平台”合计不超过74%的股权用于抵偿公司金融及经营债务,公司将通过表决权安排等方式实现“幸福精选平台”相关资产仍为上市公司控股持有,具体方式为:

(1)对部分已设立的原债权人持股平台,由于其均为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方式,将华夏幸福相关主体所持有的股权对应的表决权比例提升;

(2)对本次拟新增的25%股权相关新设立的债权人持股平台,由于其均为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设置类别股的方式,华夏幸福相关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股东享有特殊表决权,并通过在董事会中占据多数席位,实现对新设立的债权人持股平台的控制,进而保障相关资产仍为上市公司控股持有。

二、本次交易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化并增加以下属公司股权份额实施债务重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债务重组优化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本次债务重组优化的交易对方仍为公司金融债务债权人及经营债务债权人。金融债务债权人除包括公司2021年10月8日披露的《华夏幸福债务重组计划》中“展”、“兑抵接”类债权人,本次债务重组优化将拓展至公司所有金融债务债权人;经营债务债权人为公司业务合作方,主要包括工程施工方、规划设计单位等,如后续关联方参与本次债务重组,公司将在关联交易具体实施前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四、“幸福精选平台”、“幸福优选平台”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债务重组优化不涉及“幸福精选平台”、“幸福优选平台”持有资产范围变化,仍为:

“幸福精选平台”持有包括公司及下属公司持有的:幸福基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深圳市伙伴产业服务有限公司60%股权、苏州火炬创新创业孵化管理有限公司51%股权;

“幸福优选平台”持有包括公司及下属公司持有的:华夏幸福产城(北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北京幸福安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北京幸福安家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北京幸福蓝线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幸福慧智(北京)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幸福智算(北京)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

上述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债务重组优化将有助于上市公司持续发展,进一步落实推进债务重组进程,持续改善财务状况,提升上市公司整体价值,切实保障债权人及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附件1:基于本次债务重组优化设立的相关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股东情况	与公司关联关系
“幸福精选平台”相关公司							
精选正程(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徐雅薇	1.00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廊坊临空经济区航谊道自贸区科创基地8559	2024-05-1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幸福精选(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公司下属公司
精选睿诚(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徐雅薇	1.00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廊坊临空经济区航谊道自贸区科创基地8560	2024-05-1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幸福精选(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公司下属公司
精诚共创伍号(廊坊)商务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徐雅薇	100.00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廊坊临空经济区航谊道自贸区科创基地8610	2024-05-14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精选正程(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精选睿诚(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幸福精选(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98%	公司下属公司
精诚共创陆号(廊坊)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徐雅薇	100.00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廊坊临空经济区航谊道自贸区科创基地8611	2024-05-14	一般项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化妆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精选正程(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精选睿诚(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幸福精选(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98%	公司下属公司
“幸福优选平台”相关公司							
优选诺程(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任志君	1.00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廊坊临空经济区航谊道自贸区科创基地8557	2024-05-11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幸福优选(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公司下属公司
优选诺兴(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任志君	1.00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廊坊临空经济区航谊道自贸区科创基地8558	2024-05-11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幸福优选(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公司下属公司

附件2:“幸福精选平台”及“幸福优选平台”持有的下属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股东情况	与公司关联关系
幸福精选							
幸福基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黎毓珊	5,000.00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第五大街商业街坊HB118号	1999-08-10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家政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停车场服务;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游览景区管理;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乐园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纺织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销售; 化工产品销售 (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农副产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电子产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 居民日常生活服务; 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热力生产和供应(不含燃煤、燃油热力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餐饮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幸福城服(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公司下属公司
深圳市伙伴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邢玉彪	180.41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白石路3609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B2105	2003-04-09	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地产经纪、房地产代理策划、房地产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幸福伙伴(廊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60%,深圳市鼎城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0%	公司下属公司
苏州火炬创新创业